

# 中国人民银行厦门市中心支行2013年

##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特公布中国人民银行厦门市中心支行（以下简称“厦门市中心支行”）201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工作情况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它需要报告的事项七部分组成。本报告的统计数据期限自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

### 第一部分：工作情况概述

2013年，厦门市中心支行信息公开工作结合自身履职实际进一步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完善信息公开的内容、程序、形式和载体，加强厦门市中心支行网站(<http://xiamen.pbc.gov.cn>)政务公开平台的建设，积极做好政策的宣传解读工作，规范有序推进信息公开各项工作。

(一) 围绕中心工作，充实公开内容。一是继续执行相关履职信息定期宣传公开制度，每月发布厦门市金融运行状况、中小企业融资以及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的开展情况，按季度发布厦门市新台币兑换的最新数据，每半年在厦门市政府网站和主要经济网站公开最新的厦门市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创新产品目录。另外，协调业务部门，在国债上市发行和统一公开兑换纪念币之前，在本地主流报纸上刊登相关公告，详细介绍有关情况，为市民购买国债和兑换纪念币提供最大便利。二是大力宣传金融服务，展示人民银行在不断提高金融服务质量管理和水平，努

力让更多群众享受便捷高效金融服务方面的各项成就。如重点宣传《征信业管理条例》的实施；推进支付体系建设，改善农村支付环境的成效；金融 IC 卡的推广应用及在服务民生方面的便利性；积极推进银行业硬币自助服务，满足公众硬币兑换和使用需求；推进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的举措和成效；实施服务贸易外汇管理改革，提高企业便利度等方面。三是对中心支行重点工作和特色工作进行深入挖掘和系统总结，通过新闻稿件、墙报、子网站等多层次、多渠道进行宣传公开，展示中心支行的履职成效。

（二）拓展公开渠道，提高公开实效。加强厦门市中心支行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围绕公众和市场广泛关注、事关群众利益的重大事项，以行政许可、业务信息、统计数据、重要报告及重大政策宣传解读为公开重点，不断充实网站内容；通过当地报纸、广播、电视台、接听“市长专线”专线电话、服务窗口、电子触摸屏等方式公开信息，扩大信息公开的覆盖面；此外，在人流量密集的商业区、广场等举办多场大型公共宣传活动，发放宣传资料，提供针对性的咨询服务、投放公益广告、播放宣传片等积极增进与广大群众的互动交流，提升信息公开的便民性。

（三）进一步夯实信息公开的基础工作，推进信息公开长效机制的建立。年初规划全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定工作要点，明确职责分工，年底对各项信息公开工作的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的审查程序，完善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制度，把主动公开作为日常性、持久性工作加以贯彻，扎实稳步推进信息公开各项工作的开展。

## 第二部分：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 一、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

(一) 机构与职责。公开机构简介、机构领导、机构职责、内设机构等方面的信息。

(二) 规范性文件。公开厦门市中心支行制订的重要的规范性文件。

(三) 行政执法。主要公开厦门市中心支行行政许可方面的信息。其中行政许可类信息主要包括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贷款卡发放、代理支库、代理乡镇国库业务 4 项行政许可项目，及人民币图样使用管理、经营和装帧流通人民币初审、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准入的初审和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准入备案。

(四) 业务信息。公开履职方面的信息，包括金融信息和统计信息（详见中国人民银行厦门市中心支行网站的相关栏目）。

(五) 政务公开信息。公开厦门市中心支行信息公开的机构及相关规定和信息公开报告等内容。

(六) 其他公开信息。主要包括应急管理和公告方面的信息。

## 二、信息公开方式

一是利用办公场所公开，通过在办公大楼门口配备触摸屏，在办公场所墙上公示相关行政许可信息等；二是利用厦门市中心支行互联网站进行公开；三是利用各类新闻媒体发布新闻稿件等进行公开，2013 年共发布新闻稿件 71 篇；四是利用专题宣传活动、政策宣讲等形式进行公开。

## 第三部分：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 一、申请情况

2013年厦门市中心支行未收到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申请。

## 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厦门市中心支行建立了信息公开审查机制和程序，明确对于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的金融信息，与行政执法有关，公开后会影响检查、调查、取证等执法活动或者会威胁个人、单位安全的事项等金融信息（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不予公开。

## 第四部分：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2013年厦门市中心支行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而引发的行政复议申请、行政诉讼。

## 第五部分：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减免情况

2013年度厦门中心支行尚未向申请人就提供政府信息收取相关费用，没有发生减免费用的情况。

## 第六部分：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

目前厦门市中心支行信息公开工作在公开形式的多样性、社会公众评议等制度的落实情况还需要进一步加强。厦门市中心支行将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努力：一是继续积极推进信息主动公开工作，主要围绕社会公众广泛关注、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进一步拓宽公开的深度和广度；二是继续加强厦门市中心支行网站政务公开平台的建设和维护，方便社会公众获取信息；三是加大信息公开的宣传培训、监督检查力度，适时开展信息公开社会评议工作。

## **第七部分：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13 年厦门市中心支行暂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